

项目编号：GZCQC2401FG02010

项目名称：广州市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重要问题研究项目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的 广州市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重要问题研究项目（项目编号：GZCQC2401FG02010）采购活动，服务部分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广州市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重要问题研究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国家海洋局南海规划与环境研究院、广东广海海洋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联合体，联合体中 广东广海海洋勘探开发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,76.0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7,33.54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
广东广海海洋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联合体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国家海洋局南海规划与环境研究院、广东广海海洋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联合体

日期：2024年4月15日

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: 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，并认真填写声明函，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